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蔣詞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nancy3163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501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5005012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115年6月份志願服務教育訓練課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蜂湧數位商店115年5月25日蜂桃字第11500000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(115)年度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委由蜂湧數位商店辦理。(桃園市政府社會局首頁-福利服務-志願服務-志願服務公告事項，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hDn>)。

三、檢附旨揭教育訓練課程簡章1份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聯繫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(蜂湧數位商店)，電話：03-4262881分機33，吳專員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桃園市立圖書館

副本：電 2026/06/01 13:51:28 文 章 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